

# “总有一天会来娶我”，于是为他掏钱还生孩子

## 桐乡姑娘不知道的是，还有7个女人和她一样被骗

通讯员 徐飞燕

“民警同志，我来报警，我被骗了，骗我的是我男朋友。”去年4月21日，家住桐乡市区的珊珊来到桐乡市公安局凤鸣派出所报案，说自己被男朋友骗了110多万元。而当时的她正怀有3个多月的身孕，原计划要在去年5月结婚的。

在此之前，这个男朋友在珊珊眼里可是个“神一般”的人物——上海某投资公司董事，在上海、杭州有房产，玛莎拉蒂、奔驰、宝马等多辆豪车换着开。直到宁波一名女子打来一个电话，珊珊才如梦方醒，对方告诉珊珊，她们有一个“同款男友”，而她也怀孕了，男朋友也向她“借”过不少钱。

差不多的相识套路、一样的“借钱”借口、同样的甜言蜜语……珊珊意识到自己被骗了，选择报案。

桐乡警方深入调查，发现珊珊的这个男朋友，还跟其他7个女人有关系。这8名受害女性中，有3个为这个男人下了孩子，有7个不是借给他钱就是借给他车，还都做着“总有一天他会来娶我”的美梦。男子从这些受害女性那里共骗走不下200万元，除了用来自己挥霍外，还有五六十万元都花在了一名网络女主播身上。

近日，该名男子因涉嫌诈骗罪被执行逮捕。



犯罪嫌疑人李某



犯罪嫌疑人李某



李某与被告人的微信聊天记录

### 网恋遇到“大款”，还在老家办了订婚仪式

2018年8月，在杭州工作的珊珊通过某网站婚恋论坛认识了一个叫李路的男人。

李路自称单身，杭州人，是上海某投资公司董事，与阿里巴巴之类的大公司都有合作。李路还时常开着各种豪车出现在珊珊面前，有时是玛莎拉蒂，有时是路虎、奔驰，“看心情，喜欢开哪辆就开哪辆。”30岁的珊珊一直被父母催婚，李路的出现让她以为是缘分到了。很快，两人确定了恋爱关系，珊珊的家人对这个“分分钟谈成上亿元项目”的准女婿也很满意。

交往了一个多月，2018年10月的一天凌晨，李路打电话给珊珊，说自己向某金融平台借了1000万元，目前这个平台被警方认定为P2P诈骗，他借到的1000万元成了赃款，需要退赃给被害人，“我已经凑了900多万元，你能帮我凑20万吗？”珊珊第二天就往李路母亲的银行卡转了20万元，李路写了张欠条，说到当年12月31日还清。

“我们一直在交往，我也没催他还钱。”珊珊相信这个口口声声要跟自已结婚的男人不会骗她这点小钱。同年11月，她又借给了李路54万元。李路那么有钱为何还总向自己借钱？珊珊也为此纳闷，不过很快就被李路说服。2019年3月，两人在珊珊的老家桐乡举办了订婚仪式，并决定在同年5月20日举办婚礼，这让珊珊吃下了一颗“定心丸”。

后来珊珊回到桐乡工作，李路到珊珊

家的次数不多。他一般都在晚上开着豪车而来，“亲爱的，生意太忙，我只能晚上过来看看你。”珊珊非但没对李路起疑心，反而觉得很幸福，因为李路这么忙还能惦记着她。订婚仪式上收到的礼金，珊珊也全部交给了李路。

“他是个骗子，骗了我的钱，我都怀孕4个多月了……”就在珊珊幸福地为自己的婚礼忙碌时，去年4月初，宁波一名女子打来的电话让她如梦方醒。

珊珊前后借给了李路110多万元，其中50万元是父母的养老钱，她着急了，开始追问李路并让他还钱。李路告诉她，对方是因为债务纠纷才恶意诽谤他，钱的事情也会尽快解决，但从此以后就开始躲着珊珊。

尽管种种迹象已表明李路是个骗子，珊珊却依旧心存侥幸。凭着印象，她找到了李路在杭州的家，想要问个清楚。这一次，珊珊彻底死心，李路家里住着他的前妻和两个女儿，原来他根本就不是单身，2010年离婚后，前妻和孩子还跟他住在一起。

清醒过来的珊珊在网上找到了有关李路的资料，他曾在2012年因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，如此看来，他出狱后又干起了“老本行”。

### 被害人生下孩子后，他却玩起了“消失”

“这个人太缺德了，我希望法律能给他严惩。”芳芳到凤鸣派出所做笔录时，怀里抱着她与李路的孩子。

2015年9月，31岁的芳芳去杭州一家公司面试，在下楼的电梯间里碰到了李路。“你在这儿的几楼上班？以前没见过你啊。”李路开始跟芳芳搭讪，还称自己和表弟在这栋楼里开了家公司。“他人看起来挺随和，我就跟他一起去楼下的咖啡厅喝了杯咖啡。”聊天中，李路告诉芳芳自己是做项目的，而且生意做得很大。

接下来，李路对芳芳发起了“攻势”，很快两人就开始谈婚论嫁。

2016年，李路告诉芳芳，他要在杭州临安投资一家塑料厂，但是手头没有资金

周转，让芳芳拿一点出来，等赚了钱就给她买车买房。芳芳认定了李路就是自己的“真命天子”，立马就去银行办了4张信用卡，共借给李路20万元左右。

李路一句“生意失败”后，芳芳就只能靠自己的工资还信用卡。2017年，李路又说母亲做手术没钱，芳芳给了他7万元。2018年，李路又说有个综合性商场的项目，可以拿到1000多万元的好处费，他还带着芳芳去了上海一家公司，对方拿出写了芳芳名字的合同给她看，写明收益全部归芳芳。一想到反正是一家人，李路又要把那么多收益给自己，芳芳又拿出了7万元。后来，芳芳花了十几万元买了一辆二手车，李路拿去开了几个月后就卖掉了，一分钱都没给她。

这些钱都有去无回，可嫁人心切的芳芳却丝毫没有意识到李路在骗自己，她以为自己生下了他的孩子后，就能把他留在身边。可李路发现芳芳身上已无油水可榨，还要为孩子负担时，就从芳芳的世界里消失了。

### 这边骗财骗色，另一边打赏女主播五六十万

除了芳芳，还有在北京和宁波的2名被害人也分别为李路生下了孩子。

“我经常开的宝马X5是杭州一个离异女人的，她比较谨慎，我没拿到过钱，就是借她的车开。”警方从李路的交代中发现，除了珊珊，李路还曾骗过多名女性被害人。

李路的家在杭州四季青一带，家里曾经算得上有钱，只不过后来都被他败光了。李路的家族中做生意成功的人不少，眼见着身边的人一个个比自己有钱，“不甘落后”的李路走上了“骗婚”的道路。

李路瞄准的对象是30岁左右的女性和离异女性，一则自己年龄跟她们比较接近，有共同话题，二来这些女性急于寻找结婚对象，比较容易骗。这些年来，他凭借租来的豪车和满嘴的谎言屡屡得手，而有些被害人在发现被骗财骗色后，却选择了沉默。

“很多钱我都花掉了，在江西时，我在一个女主播身上花了五六十万元。”不知道这些为李路透支信用卡和给他生孩子的女人们得知真相后，会作何感想？

李路的骗局并不高明，这些女被害人中也不乏受过高等教育的人，但还是深陷其中。

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# 公安分局副局长“下海”后当黑老大 抓捕现场还对民警说“要善待曾经的战友”

《南国都市报》

日前，被告人陈先福、陈先照、陈先光等70人涉嫌组织、领导、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、故意伤害罪、寻衅滋事罪、故意毁坏财物罪、强迫交易罪、容留他人吸毒罪、妨害公务罪、帮助毁灭证据罪、非法经营罪、非法采矿罪、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、重婚罪、挪用资金罪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、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、伪造公司印章罪一案，由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。

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

被告人陈先福、陈先照、陈先光等70人享有的诉讼权利，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，听取了其委托辩护人的意见。

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指控，2007年至2019年间，被告人陈先福纠集陈先照、陈先光、李勇、王关伟、王业雄、李照杰等人以暴力、威胁等手段，在海口市石山镇为非作歹，肆意实施了故意伤害、故意毁坏财物、强迫交易、非法采矿、寻衅滋事、非法经营、妨害公务、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、容留他人吸毒、帮助毁灭证据等违法犯罪行为，并逐步形成了以陈先福为组织、领导者，以陈先照、

陈先光、李勇、王关伟、王业雄、李照杰为骨干成员，并有李经国、王厚军、陈李进、王基智、符安桥等积极参加者的50余人的黑社会性质组织，严重扰乱他人生产、生活和经营，破坏当地的社会秩序，造成极为恶劣的社会影响，依法应当以组织、领导、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、故意伤害罪、寻衅滋事罪、故意毁坏财物罪、强迫交易罪、容留他人吸毒罪、妨害公务罪、帮助毁灭证据罪、非法经营罪、非法采矿罪、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、重婚罪、挪用资金罪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、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、伪造公司印章罪追究刑事责任。



抓捕现场

据了解，陈先福系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原副局长，后下海经商。在抓捕现场陈先福对民警称，“要善待曾经(的)战友”。